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201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3816	
交易代码	1638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9,702,838.7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816	16381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5,149,794.25份	104,553,044.4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利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品种兼具债券和股票的特性,通过"自上而下"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个券选择的有效结合来实施大类资产配置和精选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方法进行资产配置、类属配置,结合"自下而上"的明细资产配置,个券、个股选择,积极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充分挖掘各类品种的投资价值,努力实现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天相转债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程明	张燕
	联系电话	021-38834999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clientservice@bocim.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788 400-888-5566	95555
传真		021-68873488	0755-8319520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im.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25,621.79	2,098,332.90	2,444,906.98	7,320,234.87
本期利润	15,553,929.22	12,171,891.96	175,019.07	2,778,771.5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46	0.0776	0.0006	0.004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42%	9.04%	-0.20%	-0.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年末		2011年末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27	0.0169	-0.0022	-0.004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623,642.59	113,498,367.70	245,563,734.71	227,523,890.8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2	1.086	0.998	0.996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06月29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报告期末不满二年。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期末可供分配收益,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即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报表数,下同)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91%	0.42%	3.43%	0.25%	4.48%	0.17%
过去六个月	5.20%	0.39%	0.59%	0.23%	4.61%	0.16%
过去一年	9.42%	0.37%	2.91%	0.28%	6.51%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20%	0.33%	-5.23%	0.41%	14.43%	-0.08%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74%	0.41%	3.43%	0.25%	4.31%	0.16%
过去六个月	5.03%	0.38%	0.59%	0.23%	4.44%	0.15%
过去一年	9.04%	0.37%	2.91%	0.28%	6.13%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60%	0.33%	-5.23%	0.41%	13.83%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6月29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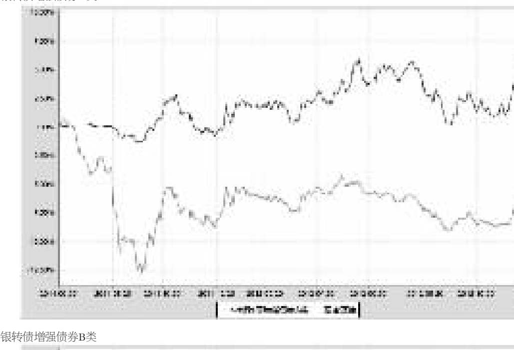

-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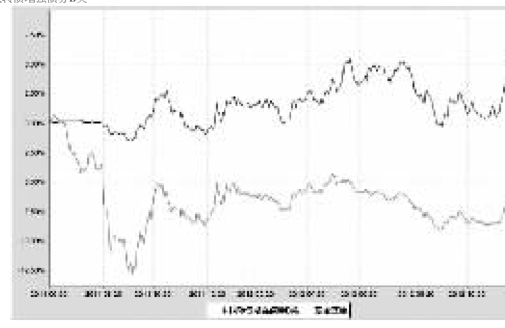

-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的规定,即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包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资产的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投资于股票(含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和权证等权益类证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合同生效日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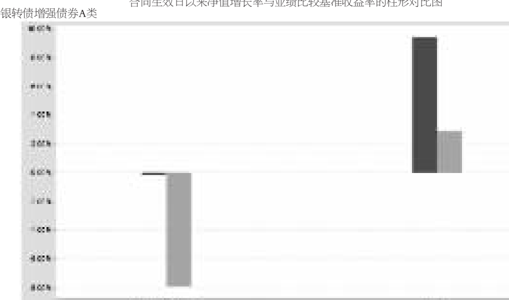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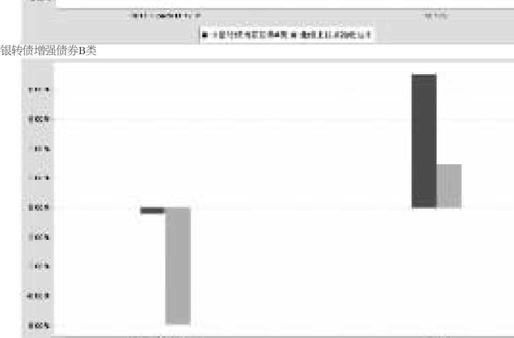

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6月29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五年。合同生效当年的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	-	-	-	-
2011	-	-	-	-	-
合计	-	-	-	-	-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2	-	-	-	-	-
2011	-	-	-	-	-
合计	-	-	-	-	-

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6月29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无利润分配情况。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身为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8月12日正式成立,由中银国际和美林投资管理合资组建(2006年9月29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新公司名称为"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股中银基金。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市,注册资本为一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银行拥有83.5%的股权,贝莱德投资管理拥有16.5%的股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管理人共管理二十三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上证国有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沪深3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银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60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中银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着多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建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中银保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2011-06-29	-	14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副总裁(VP),经济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5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8月至2011年3月任中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1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6月任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中银转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中银保本基金基金经理。具有14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证券、期货和银行间债券交易员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研究管理制度》及细则、《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制度》、《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制度》、《集中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并对连续四个季度的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对其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T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宏观经济分析

2012年是国内外经济从危机中心艰难突围的一年。欧债危机系统性风险在年中达到顶峰后缓和,美国"财政悬崖"在年底化为"缓坡"。在欧美财政政策被迫紧缩的情况下,全球各主要货币当局持续放松货币政策以支撑经济摆脱困局。欧元区经济衰退趋缓,美国经济继续艰难复苏,新兴经济体经济逐步筑底。

从国外的经济情况来看,2012年美国经济继续艰难复苏,欧元区经济衰退的步伐有所趋缓。具体来看,进入2012年一季度后,美国经济延续缓慢复苏势头,GDP环比增长4.2%,失业率也进一步降至4月份的8.1%水平;第二季度,欧债危机发酵导致全球担忧升温,美国经济复苏步伐放缓,GDP环比增长2.8%,失业率也回升至8.2%水平;第三季度,美国推出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经济复苏势头恢复,GDP环比增长5.9%,失业率也明显回落至7.8%;第四季度,在财政问题及天气因素影响下,美国经济复苏步伐再次放缓,GDP环比增长仅0.5%,失业率也停滞于7.8%水平。欧元区方面,债务危机担忧在2012年上半年持续升温,随后ESM机制的生效与银行统一监管协议的达成缓解了欧元区崩溃的系统性风险,但欧债危机根本性问题尚未解决。在此情况下,欧元区经济仍处于衰退泥潭之中,但衰退势头有趋缓迹象。欧元区GDP同比增速在2012年二三季度维持于-0.9%与-0.8%的萎缩水平,全年失业率缓慢攀升至12月份11.8%的新高水平,制造业PMI指数在下半年缓慢恢复至12月份的46.1%水平,但仍处于萎缩区间。

从国内的经济情况来看,在"稳中求进"的经济工作重点下,积极的财政政策与稳健的货币政策贯穿全年,经济增速与通胀水平在下半年缓慢筑底。具体来看,第一季度,季节性因素及小库存周期支撑经济显现出了"假复苏"的迹象,GDP与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分别维持于8.1%及12%附近,制造业PMI指数更是持续回升至53.0%之上水平。第二季度,在需求未明显恢复、企业库存未明显下降的情况下,经济出现超预期下滑,GDP与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分别降至7.6%及略高于9.0%水平;"稳增长"政策出台,货币政策进一步下调存款利率及存款准备金率,财政政策支撑基建投资增速见底,房地产销量开始明显增长。第三季度,货币政策进一步放松的空间与节奏受限,实体经济需求回暖也较为疲弱,经济增长继续寻底,GDP与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回落至7.4%及9.0%附近水平;第四季度,政策放松的累积效应显现,加之出口增速的阶段性反弹,经济增速弱势企稳,GDP与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小幅回升至7.9%与10.0%附近水平。通胀方面,上半年通胀水平在周期因素影响下确定性回落,随后由于实体经济需求疲弱,加之猪肉价格上涨周期启动乏力,CPI同比增速在7-11月份反复震荡于1.7%-2.0%之间的低位,最终在天气及节日因素影响下反弹至12月份的2.5%水平。

2.市场回顾

全年来看,货币政策维持稳健宽松。上半年国内货币政策同时动用数量工具和利率工具进行调控,央行两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6、7月又连续下调存贷款基准利率,推动了上半年债市的牛市行情。下半年降准预期落空导致资金面较前期相对紧张,宏观经济企稳,CPI见底回升,债市供需失衡预期等因素,导致债市出现一定幅度的调整。整体来看,全年中债总全价指数下跌0.63%,中债银行间国债全价指数下跌0.68%,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上涨2.89%。收益率先下后上,反映在收益率曲线上,国债、金融债、中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曲线均呈现平坦化上行态势,央票和低等级信用债收益率全年呈现下行,表现较好。具体来看,一年期和三年期央票一级市场全年停发,一年期央票二级市场收益率下行48bp至2.99%;三年期央票二级市场下行近26bp至3.19%。长端收益率却出现明显上行,金融债收益率上行幅度大于国债,其中10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13bp至3.57%,10年期金融债收益率上行32bp至4.31%。货币市场方面,在央行宽松的货币政策的调控下,整体资金面较为平稳。总体来看,银行间7天加权回购利率在3.3%,较上年度均值下行60bp,1天加权回购利率均值为2.38%,较上年度均值下行70bp。

2012年,转债市场在正股上涨带动和上交所转债可做质押式回购的影响下,普遍上涨,天相可转债指数上涨3.51%,表现略好于上证综指,电力及强股性大盘转债表现较好。股票市场方面,全年上证综指上涨3.17%,代表大盘股表现的沪深300指数上涨7.55%,中小盘综合指数下跌1.63%,创业板综合指数下跌1.91%。

3.运行分析

2012年转债市场在股市上涨的带动下表现较好,本基金业绩表现优于比较基准,基金规模也保持稳定。本基金加大了转债的配置力度,增持股性较强品种,维持强债型转债的配置仓位。事实证明该策略是成功的,本基金较好的抓住了可转债市场上涨的机会。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中银转债A: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1.092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1.092元。年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9.42%,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91%。

中银转债B: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1.086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1.086元。年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9.04%,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全球经济在寻求复苏的道路上仍将面临不少阻碍。相比之下,美国经济内生动力恢复的现状较好,房地产市场新一轮的健康周期启动,而失业率的持续下降也对消费者信心形成较为有力的支撑,其宽松货币政策也将延续至经济或通胀明显回升之时,但财政紧缩政策可能对经济复苏形成一定拖累。欧元区债务危机问题的根本解决方案仍是财政紧缩,由此引发的福利削减等措施将对消费者及企业信心形成持续拖累,欧元区经济较难明显回暖。

国内经济方面,积极的财政政策与稳健的货币政策有望为稳定经济增长营造较为有利的环境,地产及汽车等下游需求也正拉动经济的内生动力持续恢复,但考虑到工业企业产能依然过剩,加之管理层严控财政金融系统性风险的态度可能限制社会融资总量的增长,故经济回暖的持续性有待观察。通胀方面,食品价格受天气及节日因素影响自2012年12月份有所反弹,但较为疲弱的实体经济需求、较为稳定的货币环境及较为充裕的生猪存栏量使得中短期内通胀回升的压力并不明显,预计2013年1-2月份的通胀水平将在基数因素影响下明显波动,随后进入周期性温和回升的通道。党的十八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央行2012年四季度货币政策例会均表示将保持政策的稳定性与延续性。房价反弹、通胀回升及国际资本流动限制国内货币政策放松的力度,而适当扩大社会融资总规模、保持贷款适度增加及切实降低实体经济发展融资成本的目标又要求货币政策延续放松周期,央行将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处理好稳增长、调结构、控通胀、防风险的关系。预计货币政策可能主要依靠央行常态化的公开市场操作,准确、灵活地维持市场流动性;积极的财政政策可能以结构性减税为主,同时配以适度的支出增长,以在支撑经济增长的同时,促进经济结构调整。

综合上述分析,我们对2013年上半年债券市场的走势判断相对乐观,在通胀水平温和回升、经济增长没有出现趋势性逆转回升的背景下,货币政策仍将维持宽松的环境,基本面和政策面仍将继续支撑债市,经过去年四季度债市的调整,目前债市收益率水平具有一定的优势,跨过年末银行考核时点,机构配置热情高涨,资金面宽松,跨年行情可持续。股市方面,自上而下看,由于2013年一季度经济可能继续企稳回升,政策放松力度维持目前水平,资金面也较宽松,股指在一季度可能继续上行。可转债市场方面,目前影响可转债市场的因素主要还是股市走势,一季度可转债市场可能继续受到股市上涨的提振,中行转债超预期的下修转股价也提振了转债市场的情绪。

策略上,我们将积极抓住可转债回调的机会,布局有较强安全垫且弹性强的品种,精选新发转债进行投资。权益类资产方面,我们考虑适度增加二级市场股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把握绝对收益为主。纯债券资产方面,我们将把握住跨年行情的机会,重点配置信用债,获取票息收入和资本利得。

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7.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为建立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明确参与估值流程各方的人员分工和职责,由投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法律合规部和信息披露相关人员担任估值委员会委员。估值委员会委员具备应有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分工明确,在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会计政策与基金核算以及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和监督等各个方面具备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估值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讨论和决策估值事项。日常估值项目由基金运营部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执行。当经济环境和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针对特殊估值工作,按照以下工作流程进行:由公司估值委员会依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估值模型和行业做法选定与当时市场经济环境相适应的估值模型并征求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由交易部做出提示,风险管理部相关人员负责估值相关数值的处理和计算,待基金运营部人员复核后,将估值结果反馈给基金经理,并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基金运营部将收到的公司估值委员会确认的公允价值数据传至托管银行,提示托管银行认真核查,并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公司按上述规定原则进行估值时,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各方确认无误后,基金运营部可使用上述公允价值进行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计算处理,与托管行核对无误后产生当日估值结果,并将结果反馈至公司估值委员会,同时按流程对外公布。

4.7.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参与对估值问题的讨论,对估值结果提出反馈意见,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4.7.3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4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分配每年最多为6次,每次每份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839,292.79元,本报告期无相关收益分配事项。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汪棣、刘颖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3)第2048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4,685,533.01	41,390,635.73
结算备付金		1,665,705.85	7,514,834.26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5,85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50,063,097.70	404,599,971.60
其中:股票投资		20,243,891.50	4,344,752.1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29,819,206.20	400,255,219.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47,500,191.25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22,650.96	36,551,030.96
应收利息	7.4.7.5	1,546,011.98	1,962,912.4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17,447.31	15,65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68,750,446.81	539,561,08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5,000,000.00	65,542,982.8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911,790.71	364,925.51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1,869.51	307,259.71
应付托管费		43,165.22	81,935.91
应付销售服务费		36,436.19	69,528.48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32,714.38	21,567.7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2,017.90	3,987.1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20,442.61	81,269.33
负债合计		118,628,436.52	66,473,456.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29,702,838.74	474,594,691.00
未分配利润	7.4.7.10	20,419,171.55	-1,507,06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122,010.29	473,087,62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8,750,446.81	539,561,082.25

注:报告截止日2012年12月31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1.092元,B类基金份额净值1.086元,基金份额总额229,702,838.74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125,149,794.25份,B类基金份额104,553,044.4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3,351,240.74	9,725,521.54
1.利息收入		4,188,644.15	20,655,766.7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25,468.95	7,703,640.71
债券利息收入		4,034,812.15	9,211,272.5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363.05	3,740,853.5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006,005.91	-4,191,873.6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810,966.13	-251,595.78
债券投资收益		4,938,241.73	-3,940,277.86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256,798.0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22,101,866.49	-6,811,351.2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4,724.19	72,979.69
减:二、费用		5,625,419.56	6,771,730.97
1.管理人报酬		2,637,278.76	3,627,614.27
2.托管费		703,274.35	967,363.77
3.销售服务费		566,112.40	1,131,966.70
4.交易费用	7.4.7.18	259,049.98	39,883.29
5.利息支出		1,066,167.48	687,984.8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66,167.48	687,984.88
6.其他费用	7.4.7.19	393,536.59	316,918.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25,821.18	2,953,790.5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25,821.18	2,953,790.5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4,594,691.00	-1,507,065.43	473,087,625.5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725,821.18	27,725,821.1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4,891,852.26	-5,799,584.20	-250,691,436.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8,081,188.34	9,044,740.63	307,125,928.97
2.基金赎回款	-542,973,040.60	-14,844,324.83	-557,817,365.4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9,702,838.74	20,419,171.55	250,122,010.2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09,435,161.67	-	2,609,435,161.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53,790.57	2,953,790.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134,840,470.67	-4,460,856.00	-2,139,301,326.6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65,073,658.91	-4,278,880.64	760,794,778.27
2.基金赎回款	-2,899,914,129.58	-181,975.36	-2,900,096,104.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4,594,691.00	-1,507,065.43	473,087,625.5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李道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炳亚,会计机构负责人:乐妮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第608号《关于核准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608,876,528.5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2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6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609,435,161.67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558,633.1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自募集期起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及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A类在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时收取认购/申购/赎回费,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类不收取认购/申购/赎回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A类、B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它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包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资产的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投资于股票(含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和权证等权益类证券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2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6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没有需作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证券")	受中国银行重大影响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8.2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37,278.76	3,627,614.2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83,775.76	1,443,464.6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5% / 当年天数。

7.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03,274.35	967,363.7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7.4.8.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合计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5,004.06	45,004.06
中国银行	-	265,276.59	265,276.59
招商银行	-	242,421.26	242,421.26
中银证券	-	-	-
合计	-	552,701.91	552,701.9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合计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183.10	2,183.10
中国银行	-	815,012.83	815,012.83
招商银行	-	289,911.10	289,911.10
合计	-	1,107,107.03	1,107,107.03

支付B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B类基金资产净值 ×0.35% / 当年天数。

7.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	-	-	-	40,000,000.00	4,285.75

7.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4,685,533.01	83,175.27	41,390,635.73	356,033.0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中银证券	601965	中国汽研	网上新股中签	1,000	8,2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6月29日至2011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股/张)	总金额

7.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没有需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期末(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815	厦工股份	2012-12-21	2013-01-08	增发网下中签	6.42	6.99	72,980	468,531.60	510,130.20	-

7.4.9.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27001	海直转债	2012-12-24	2013-01-07	新债网下申购	100.00	100.00	18,530	1,853,000.00	1,853,000.00	-

注:1.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2.基金认购新发行债券,从债券认购日至债券上市日期间不能自由转让。

7.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15,000,000.00元,于2013年1月4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330,109,097.70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19,954,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1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404,599,971.60元,无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

(iii)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还是第三层级。

(iv) 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243,891.50	5.49
	其中:股票	20,243,891.50	5.49
2	固定收益投资	329,819,206.20	89.44
	其中:债券	329,819,206.20	89.4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51,238.86	1.72
6	其他各项资产	12,336,110.25	3.35
7	合计	368,750,446.81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171,281.92	2.07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2,406,399.58	4.96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098,386.38	1.24
C5	电子	1,531,954.00	0.61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3,453,934.20	1.38
C8	医药、生物制品	4,322,125.00	1.73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66,400.00	0.55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616,710.00	0.2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683,100.00	0.27
M	综合类	-	-
	合计	20,243,891.50	8.0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98	隆平高科	252,504	5,171,281.92	2.07
2	600479	千金药业	144,600	1,735,200.00	0.69
3	002588	史丹利	45,800	1,425,296.00	0.57
4	000538	云南白药	20,700	1,407,600.00	0.56
5	000690	宝新能源	305,000	1,366,400.00	0.55
6	600141	兴发集团	72,500	1,307,900.00	0.52
7	000800	一汽轿车	148,800	1,238,016.00	0.49
8	002241	歌尔声学	21,500	810,550.00	0.32
9	002535	林州重机	106,700	737,297.00	0.29
10	002273	水晶光电	34,800	721,404.00	0.2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中银基金管理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6,936,622.55	1.47
2	002146	荣盛发展	6,011,748.15	1.27
3	000625	长安汽车	5,850,977.20	1.24
4	600048	保利地产	5,414,414.26	1.14
5	600801	华新水泥	4,494,737.56	0.95
6	000858	五 粮 液	4,489,351.42	0.95
7	000069	华侨城A	3,573,503.00	0.76
8	000002	万 科A	3,512,510.00	0.74
9	600479	千金药业	3,421,343.50	0.72
10	600815	厦工股份	2,961,705.60	0.63
11	600141	兴发集团	2,929,827.00	0.62
12	002232	启明信息	2,609,095.72	0.55
13	002031	巨轮股份	2,285,342.10	0.48
14	002241	歌尔声学	2,190,732.00	0.46
15	000568	泸州老窖	2,060,121.76	0.44
16	600686	金龙汽车	1,897,479.41	0.40
17	600266	北京城建	1,864,432.13	0.39
18	600079	人福医药	1,792,220.20	0.38
19	002051	中工国际	1,759,207.76	0.37
20	002310	东方园林	1,606,554.10	0.34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7,909,503.48	1.67
2	002146	荣盛发展	6,170,836.14	1.30
3	600048	保利地产	6,001,339.43	1.27
4	000625	长安汽车	5,745,208.37	1.21
5	000858	五 粮 液	4,510,274.22	0.95
6	600801	华新水泥	4,464,766.50	0.94
7	000069	华侨城A	3,610,025.20	0.76
8	000002	万 科A	3,149,382.76	0.67
9	002232	启明信息	2,653,297.12	0.56
10	600815	厦工股份	2,525,108.00	0.53
11	002031	巨轮股份	2,398,069.51	0.51
12	000568	泸州老窖	2,103,683.94	0.44
13	002051	中工国际	1,966,109.01	0.42
14	600079	人福医药	1,961,507.20	0.41
15	600479	千金药业	1,805,960.00	0.38
16	000799	酒 鬼 酒	1,679,224.00	0.35
17	600612	老凤祥	1,637,830.84	0.35
18	002241	歌尔声学	1,544,708.00	0.33
19	300251	光线传媒	1,496,520.92	0.32
20	600460	士兰微	1,472,064.23	0.3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90,516,017.35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77,740,390.4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54,000.00	7.9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54,000.00	7.98
4	企业债券	20,324,000.00	8.1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289,541,206.20	115.76
8	其他	-	-
9	合计	329,819,206.20	131.8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559,160	57,543,155.60	23.01
2	113003	重工转债	466,000	49,293,480.00	19.71
3	110013	国投转债	403,090	49,172,949.10	19.66
4	110003	新钢转债	254,070	26,164,128.60	10.46
5	110016	川投转债	220,170	23,945,689.20	9.5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22,650.9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46,011.98
5	应收申购款	617,447.3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336,110.25

8.9.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57,543,155.60	23.01
2	113003	重工转债	49,293,480.00	19.71
3	110013	国投转债	49,172,949.10	19.66
4	110003	新钢转债	26,164,128.60	10.46
5	110016	川投转债	23,945,689.20	9.57
6	110018	国电转债	23,179,059.20	9.27
7	113002	工行转债	21,372,483.20	8.54

8.9.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9.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1,314	95,243.37	30,298,574.24	24.21%	94,851,220.01	75.79%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1,630	64,142.97	12,469,287.60	11.93%	92,083,756.89	88.07%
合计	2,944	78,024.06	42,767,861.84	18.62%	186,934,976.90	81.38%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	-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11,932.82	0.0114%
	合计	11,932.82	0.0052%

注:1、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10万份(含)。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A类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B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6月29日)基金份额总额	456,675,731.49	2,152,759,430.1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6,114,001.60	228,480,689.4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22,297,468.89	175,783,719.4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43,261,676.24	299,711,364.3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149,794.25	104,553,044.49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宁敏女士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执行总裁。宁敏女士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详情参见2012年2月1日刊登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事宜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经本基金管理人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李道滨先生为本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陈儒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相关事项已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告。

本报告期内,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陈儒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执行总裁职务,相关事项已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告,详情参见2012年4月28日刊登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李道滨先生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执行总裁。李道滨先生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详情参见2012年8月10日刊登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职事宜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未有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81,000.00元,目前事务所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2年(基金成立至报告期末)。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2	80,243,223.84	47.88%	68,705.84	48.00%	-
申银万国	1	30,311,291.82	18.09%	26,282.97	18.36%	-
东兴证券	1	21,397,370.21	12.77%	18,310.68	12.79%	-
中金公司	1	14,908,886.32	8.90%	12,113.52	8.46%	-
国信证券	1	10,388,007.96	6.20%	8,803.89	6.15%	-
渤海证券	1	3,947,345.05	2.36%	3,355.26	2.34%	-
齐鲁证券	1	2,938,246.00	1.75%	2,590.86	1.81%	-
长江证券	1	1,827,474.00	1.09%	1,553.35	1.09%	-
东方证券	1	1,641,781.00	0.98%	1,433.22	1.00%	-
华泰联合证券	1	-	-	-	-	仅一季度
安信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首创证券	1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宏源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1	-	-	-	-	-
财富里昂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银证券	2	-	-	-	-	-

注:1、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号)及《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有关规定,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方面。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研究所服务质量评分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与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2012年2月,增租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的深圳交易所交易单元各1个;2012年9月,增租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深圳交易所交易单元1个;因华泰联合证券不再具有证券经纪业务资格,2012年4月起我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的交易单元租用以及证券综合服务相关协议项下华泰联合证券的权利义务由华泰证券继续履行。

11.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55,726,260.65	7.16%	2,901,909,000.00	48.04%	-	-
申银万国	204,243,799.82	26.25%	2,073,800,000.00	34.33%	-	-
东兴证券	163,562,029.36	21.02%	199,000,000.00	3.29%	-	-
中金公司	7,025,626.84	0.90%	-	-	-	-
国信证券	39,989,598.11	5.14%	-	-	-	-
渤海证券	61,040,306.50	7.85%	-	-	-	-
齐鲁证券	97,372,667.00	12.52%	568,300,000.00	9.41%	-	-
长江证券	17,363,938.59	2.23%	-	-	-	-
东方证券	12,586,650.30	1.62%	103,000,000.00	1.71%	-	-
华泰联合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92,160,826.91	11.85%	-	-	-	-
瑞银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26,958,162.67	3.46%	-	-	-	-
浙商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首创证券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宏源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104,800,000.00	1.73%	-	-
财富里昂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90,000,000.00	1.49%	-	-
中银证券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文)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S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证协发[2009]97 号)的有关规定,自2012 年5 月4 日起,基金管理人已对本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隆平高科(证券代码:000998)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对基金资产净值进行了调整。2012 年5 月21 日,根据本基金所持有的隆平高科(证券代码:000998)复牌后的市场交易情况,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2 年5 月21 日起对本基金所持有的隆平高科采用交易当天收盘价进行估值。

上述内容已按要求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日